

居民阶梯电价并非只升不降

80%居民电费不受影响
低收入群体每年少交电费 60 元~90 元
中央空调地暖耗电支出大
大家庭可能吃点儿亏

6月1日起,我国将全面试行居民阶梯式电价。截至目前,已有近20个省、市公布了听证方案。这些方案设计是否科学合理?各地的标准有哪些差别?居民用电成本将有怎样的变化?“阶梯”设计如何兼顾效率和公平?阶梯电价是否只升不降?如何解决地区和季节用电量差异?带着这些问题,记者采访了业内专家和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。

居民电价上调是大势所趋

“由于我国主要依靠火力发电,而煤炭是不可再生资源,随着资源的紧缺不断加剧,电价上涨是必然趋势。”北京工商大学产业经济研究中心副主任周清杰对记者说。他解释道,一直以来,在“市场煤”对接“计划电”的情况下,我国的居民电价并未真实反映资源的稀缺程度。随着煤炭价格持续攀升,环境压力逐渐加大,调整居民电价是能源改革市场化的必由之路。

阶梯电价制度是按居民用电量的多少分段计价,其核心是多用电者多付费,在保障基本需求的前提下抑制高消费,通过价格手段促进节能减排。

周清杰认为,相对过去的单一定价机制,采用阶梯电价是电价制度迈向市场化的一种进步。“阶梯电价通过对用户形成经济信号的负激励,以促进居民减少用电。长期来看,能逐渐影响居民的消费习惯,鼓励居民购置节能家电。”他说。

阶梯电价制度出台历时4年

对于阶梯电价方案的出台制定,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说,我国居民阶梯电价制度自2008年开始研究,从酝酿到出台历时4年。在此之前,部分省份如浙江、福建、四川等已试行居民阶梯电价制度。此外,还充分听取了部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意见,走访了消费者协会,并到部分居民小区进行了实地调研。2010年10月9日~21日,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经反复修改完善后,于2011年11月形成并下发了《关于居民生活用电试行阶梯电价的指导意见》。

关于各地出台阶梯电价具体实施方案还需履行什么程序的问题,该负责人表示,各省(区、市)价格主管部门要根据指导意见,认真研究制定本地区居民阶梯电价试点具体方案。在方案制定过程中,要充分听取社会各方面意见。试点方案形成后,应按照国家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等规定,召开听证会听取意见后再组织实施。

截至目前,全国绝大多数省市公布了听证方案。该负责人介绍,用电量设档并非一成不变,随着经济发展,老百姓生活水平的提高,用电量越来越多,一、二、三档用电量可以适当调整。

阶梯电价设计上有升有降

据介绍,我国居民用电呈现倒金字塔型特点,用电较少的2/3居民家庭只用了1/3的电,用电量最多的5%的高收入家庭消费了24%的电量。

国家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表示,居民阶梯电价在制度设计上,第一档按照80%覆盖率比例确定电量标准,电价保持稳定;第二档按照95%的覆盖率比例确定,每度(即“千瓦时”)提高5分钱以上;超过第二档用电量的为第三档,每度提高0.30元。

部分低收入群体还可能减少电费支出。据介绍,目前全国约有4000万户城乡低保户和农村五保户,按全国居民电价平均约每度0.5元计算,实行阶梯电价后,这些低收入群体每户每月在10度或15度用电限额内免费,每户每月可减少支出5元至7.5元,每年减少电费支出60元至90元。这体现了对低收入群体用电的价格优惠,也有利于调节收入分配。

首档电量基数成焦点

国家发改委的指导意见将户均居民用电量分为三档,第一档基本用电量价格不变,第二档和第三档电价逐级递增。因此,在各地出台听证方案之后,第一档电量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。

专家指出,基本电量的确定应综合考虑各地气候、经济发展水平、居民收入等因素。

从目前已经公布的方案看,各地基本电量的设置呈现出明显的差异。上海执行的标准为全国最高,首档电量最高至260度;陕西和甘肃第一档用电量最低,仅为120度,不到上海额度的一半。

一些省、市根据气候特点,拟定了分季节的听证方案,如湖南的一套方案中,春秋和冬夏季第一档电量分别为110度、210度。北京居民用电价格拟以年为限,一个自然年内一个家庭全年用电量若不超过2760度(230度乘以12个月),将执行第一档电价标准。用户可根据需

要自行调剂每月使用电量,解决了各家庭季节性用电偏好不同的问题。

上海市的听证方案还考虑了不同时段的价格差异。“平时段”(6时至22时)为0.617元/度,“谷时段”(22时至次日凌晨6时)为0.307元/度。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武康平说,分时计价是更合理的电价机制,因为夜间用电的人少了,电厂发出的电还有很多,可以通过低价鼓励居民夜间多用电。

周清杰认为,方案设计不能忽略同一省内的城乡差异。由于农村居民用电量普遍少于城市,如果城乡采用统一的电价标准,那么第一档电量的制定更偏向城市居民的基本需求,这样才能保障多数城市居民的基本用电不涨价。

大家庭吃亏,多房户划算

阶梯电价实施后,以家庭为单位的用电价格会发生怎样的变化?

厦门大学中国能源研究中心主任林柏强表示,由于统计信息不对称,第一档电量能否确认是各地实施阶梯电价的关键。

北京市的罗芳女士,向记者提供了自己一家四口去年的用电量清单。对照北京市第一档的用电量标准(按照方案一每月230度测算),发现竟然全部月份都超标。罗芳表示,自己平时用电绝对是“节约型”的,随手关灯,夏季空调只开一个。“实行阶梯电价后,我们肯定要多交电费了。”

根据北京市目前公布的两套听证方案,第一档的月度基础电量分别为230度和240度,电价为现行标准:0.4883元/度;超过者再分为两档,每度电分别上涨0.05元和0.30元。

罗芳一家的年用电量约为4000度,按照目前的电价,一年用电花费是1953.2元。如果按照北京市阶梯电价方案一计算,年电费为2015.2元,多支出60元左右。“虽然不是一笔大数目,但是总觉得心里不痛快,实行新方法,让人感觉即使比以前用电量少,也没有降价的部分,和以前用的一样的就算是超额了,要涨价。”罗芳说,“何况,

有多少人会因为这几十元的出入,而精打细算地用电?”

专家认为,对于多数农村居民和低收入家庭来说,阶梯电价不会增加用电成本,而拥有中央空调、地暖设施等高能耗电器的家庭,电费支出增大可能会比较明显。

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副总工程师蔡国雄表示,以北京市公布的第一档每月230度用电量为例,在春秋(非用电高峰季节)对一般三口之家应该是够用的。但居住人口多的家庭,用电量可能会超过基本档。而拥有多套住宅的居民,如果其居住时间分散到各个住房中,将会比只有一套房的居民用电“划算”。

在“北上广”等大城市,还存在多人合租的情况,这样一套房的用电量明显会比一般家庭用电量多,这些租房的居民将要支付更高的人均电费。对此,国家发改委能源所所长助理高世宪坦言,制度设计难以兼顾这种特殊情况,阶梯电价如果按个人计算,操作成本可能很高。这种情况只能一事一议,在大的制度框架外另寻解决办法。

电价必须是“白菜价”吗?

在阶梯电价意在“变相涨价”的质疑中,电力部门也有一肚子的苦水无处倾诉。

“连几毛钱的烧饼都涨了10倍价钱的今天,一直是白菜价的电价为什么不能涨价?”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业内人士告诉记者,从1949年解放后起,国家就对电价实行了管控和补贴,分为民用电、工业用电、农业用电、商业用电等。因为当时的工资水平比较低,国家对居民用电实行了补贴,时至今日,随着居民用电量的不断升高,政府负担的补贴也越来越多,即使是6月1日全国采用阶梯电价后,现行电价和实际电价之间仍然是价格倒挂。

该业内人士表示,居民的电价机制也要合乎市场机制的定价。如果真的是以涨价为出发前提,那么居民用电价格最简单的操作就是向工业用电、商业用电看齐,但即将实行的阶梯电价显然不是这样。

另外,“能源价格过低不利于我国发展节能产品”,该业内人士表示,在商场内,同一品牌的3匹空调节能款与普通款的差别为1200元,而在现行的电价基础上,节能款空调10年为消费者节约的电费大约还赶不上它与普通款的差价,所以在能源价格偏低的情况下,我国节能产品的发展规模和产品数量一直有限。

(综合《人民日报》、《人民日报》海外版、《中国经济周刊》)

